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苗栗縣西湖鄉公所 函

地址：36841 苗栗縣西湖鄉龍洞村一鄰龍洞5號

承辦人：徐倩玉

電話：037-921515 分機 152

傳真：037-920896

電子信箱：candy@xihu.gov.tw

受文者：雲林縣古坑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西鄉財字第1100004098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、修正草案總說明、全部條文、公告、令

(110D002868\_110D2000245-01.pdf、110D002868\_110D2000246-01.pdf、  
110D002868\_110D2000247-01.pdf、110D002868\_110D2000248-01.pdf、  
110D002868\_110D2000249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鄉「苗栗縣西湖鄉殯葬設施使用管理自治條例」修正草案條文公告、令、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、總說明及全部條文各1份，請惠予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地方制度法第32條規定暨苗栗縣西湖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5次定期會議決通過辦理。

二、110年4月6日西鄉財字第1100002511號函公告「苗栗縣西湖鄉殯葬設施使用管理自治條例」部分條文修正同時廢止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、臺北市、新北市、桃園市、新竹市、新竹縣、臺中市、彰化縣、雲林縣、南投縣、嘉義市、嘉義縣、臺南市、高雄市、屏東縣、基隆市、宜蘭縣、花蓮縣、臺東縣、澎湖縣、金門縣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苗栗縣西湖鄉民代表會、本所財經課

